

中醫門診醫療服務審查執行會中區分會 函

會 址：臺中市北區崇德路一段 156 號 11 樓之 5
電 話：(04)22358562 傳 真：(04)22356186
E-mail：global22358562@gmail.com

受文者：臺中市中醫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5 年 6 月 26 日

發文字號：(115)中執中區華字第 152 號

附件：

主旨：轉發健保署中區業務組與本會 115 年第 2 次共管會議宣導事項，
請貴會轉知所屬會員，請察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健保中字第 1158405256 號函辦理。

二、健保署中區業務組業務報告：

(一) 專案 1：重複申報診察費專案

1. 檢核區間：費用年月：113 年 6 月至 114 年 12 月。

2. 管理結果：逕扣 40 家、系統性清查 4 家。

(二) 專案 2：醫師出國、住院期間申報費用專案

1. 篩異區間：費用年月 114 年 1 月至 114 年 12 月

2. 管理結果：逕扣 15 位醫師、523 件。

(三) 專案 3：自費併報健保費用專案

1. 篩異區間：費用年月 113 年 10 月至 115 年 3 月

2. 管理結果：篩異院所依篩異案件病人數立意全抽或減抽，減
抽者依點數核減率回推。

三、轉知及宣導事項

(一) 115 年度中醫三高病人加強照護方案 (已公告)

1. 本方案書及問答集請至本署全球資訊網下載，路徑：首頁>健
保服務>健保醫療計畫>全民健康保險中醫三高病人加強照護
方案。網址：<https://gov.tw/KiT>。

2. 本方案使用者手冊及 XML 上傳格式說明已公告於本署健保
資訊網服務系統(VPN)/下載專區/試辦計畫資料維護，請自行
下載。

3. 院所可收案名單已置於 VPN/中醫三高加強照護方案/較需要照護名單查詢作業，請自行查詢。
4. 符合本方案申請資格者，請填具「方案附件 1：申請書」(含「建立與西醫院所轉診及合作模式」)，以 VPN 線上向本組提出參與方案申請 (路徑：VPN/醫務行政/特約機構作業/試辦計畫/申請/「FB-中醫三高病人加強照護方案」)，經本組核定通知後，始得將收案會員資料上傳至 VPN/中醫三高加強照護方案，進行收案。
5. 旨揭收案會員之 HbA1c(醫令代碼 09006C)、LDL(醫令代碼 09044C)及血壓(虛擬醫令代碼 Y00006)檢驗(查)結果值，請依「鼓勵醫事服務機構即時查詢病患就醫資訊方案」之特約醫事服務機構上傳檢驗(查)結果、人工關節植入物資料及出院病歷摘要格式說明上傳，其中血壓(Y00006)請參照「地區醫院全人全社區照護計畫、家庭醫師整合性照護計畫、中醫三高病人加強照護方案之血壓檢查資料填寫規範」填報(如下表 1)。
6. 前開格式說明請至本署全球資訊網下載，路徑：首頁>健保服務>健保與就醫紀錄查詢>鼓勵醫事服務機構即時查詢病患就醫資訊方案>方案及上傳格式。網址：<https://gov.tw/S6F>。
7. 如有疑義，請洽本署中區業務組聯絡電話：(04)2258-3988 轉醫療費用三科費用承辦。

表 1、血壓(Y00006)上傳格式說明

全民健康保險鼓勵醫事服務機構即時查詢病患就醫資訊方案-- 特約醫事服務機構上傳檢驗(查)結果、人工關節植入物資料及出院病歷摘要格式說明									
全民健康保險地區醫院全人全社區照護計畫、全民健康保險家庭醫師整合性照護計畫、全民健康保險中醫三高病人加強照護方案之血壓檢查資料填寫規範：									
項次	報告類別	醫令序	醫令代碼	報告序號	檢驗項目名稱	檢驗報告結果值	單位	參考值下限	參考值上限
每日	(h1)		(h15)	(r1)	(r2)	(r4)	(r5)	(r6-1)	(r6-2)
每月	(h1)	(h17)	(h18)	(r1)	(r2)	(r4)	(r5)	(r6-1)	(r6-2)
1	1	0	Y00006	1	收縮壓	(填寫檢驗結果，數值填至整數位)	mmHg	(填寫檢驗項目對應參考值上下限)	
				2	舒張壓				

註1：檢驗報告結果值若大於(小於)檢測儀器之檢測上(下)限值，因檢驗報告結果值(r4)欄位須填寫數值，故請以該檢測儀器之檢測上(下)限值+1(-1)後之數值填報，請勿填報「>」或「<」符號。

- (二) 115 年度提升中醫護理人員照護品質獎勵方案問答輯(已公告)
本方案書及問答輯請至本署全球資訊網下載，路徑：首頁>健保服務>健保醫療費用>醫療費用申報與給付>醫療給付相關計畫>中醫總額醫療照護試辦計畫。網址：<https://gov.tw/w9D>。
- (三) 「西醫住院病人中醫特定疾病輔助醫療計畫」、「中醫癌症病人加強照護整合方案」新增評估指標量表(研商會議已通過，待公告)
1. 西醫住院病人中醫特定疾病輔助醫療計畫：
「腦血管疾病」及「顱腦損傷」之評估量表新增「EAT-10 吞嚥能力篩查工具」。
 2. 中醫癌症病人加強照護整合方案：
三項子計畫之評估量表新增「氣虛型體質量表」。
- (四) 試辦「醫不足施行區域、山地離島地區、花蓮縣及臺東縣」中醫院所取消「專任醫師每月看診日平均針灸、傷科及針灸合併傷科治療合計申報量」規定(研商會議已通過，待本署函知)
1. 預計試辦期間：費用年月 115 年 7 月至 116 年 6 月。
 2. 試辦後持續追蹤申報情形至 116 年 6 月。
- (五) 修訂 115 年度「中醫門診總額支付制度品質確保方案」之專業醫療服務品質指標(研商會議已通過，待公告)
- 「就診中醫門診後同日再次就診中醫之比率」、「就診中醫門診後隔日再次就診中醫之比率」、「使用中醫師門診者處方用藥日數重疊二日以上之比率」、「使用中醫師門診者之平均中醫就診次數」及「於同院所針傷科處置次數每月大於二十次之比率」5 項指標，資料範圍排除條件增列特定治療項目 MD(卵巢癌)、ME(鼻咽癌)及 MF(膀胱癌)。
- (六) 醫療費用申報總表線上確認作業-全線上線
1. 截至 115 年 5 月 25 日止，未申請院所家數共 73 家(7%)，轄區縣市別未申請家數為台中市 37 家、大台中 9 家、彰化縣 27 家、南投縣已全數申請(表 2)。
 2. 請轉知 73 家未申請院所申請參加線上總表。

表 2、轄區縣市別未申請家數

中醫基層診所	台中市	大台中	彰化縣	南投縣	小計
未申請家數	37	9	27	0	73
申請家數	427	315	200	82	1,024
特約家數	464	324	227	82	1,097
未申請比率	8%	3%	12%	0%	7%
申請比率	92%	97%	88%	100%	93%

(七) 健保卡資料上傳格式 2.0 及上傳率輔導

1. 該輔導作業之指標報表，自 115 年 4 月 17 日起，已開放至 VPN 供院所自行查閱，指標相關事項包括：

(1) 指標一：健保卡登錄後 24 小時內上傳之件數比率 $\geq 90\%$ 。

執行年月 115 年 5 月之轄區未達標家數計 49 家。

上傳率/家數	縣市別				總計	占率
	大台中	台中市	南投縣	彰化縣		
0%	0	1	0	0	1	0.1%
0.1-79%	15	12	4	6	37	3.4%
80-89%	3	5	1	2	11	1.0%
90%以上(達標)	306	447	77	218	1,048	95.5%
總計	324	465	82	226	1,097	100.0%

(2) 指標二：健保卡上傳件數/申報件數之比率 $\geq 90\%$ 。

執行年月 115 年 5 月之轄區未達標家數計 4 家。

上傳率/家數	縣市別				總計	占率
	大台中	台中市	南投縣	彰化縣		
0%	2	0	0	0	2	0.2%
80-89%	1	1	0	0	2	0.2%
90%以上(達標)	321	464	82	226	1,093	99.6%
總計	324	465	82	226	1,097	100.0%

2. 上開指標二係以醫療費用申報資料之就醫識別碼欄位作為勾稽條件，因考量健保卡資料上傳格式 2.0 作業甫於 115 年 1 月 1 日實施單軌，爰本案請院所至 VPN 查閱各月指標數值是否達標，預計將持續輔導暨監測指標至 115 年 12 月底，再行啟動輔導函作業。
 3. 另原指標三(醫事人員 ID、醫療費用、部分負擔、醫令、主診斷每項上傳比率 $\geq 90\%$)暫不列入指標報表，惟仍請院所留意健保卡資料上傳及醫療費用申報資料之完整性。
 4. 相關指標報表可至 VPN/健保 IC 卡醫費勾稽作業/輔導作業 2.0 上傳率查詢，請轉知院所多加利用。
- (八) 鼓勵參加 11 月 1 日「基層院所資訊服務系統(HIS)數位轉型觀摩會」
1. 為提升基層院所數位化能力，本署推動「115 年基層醫療院所資訊服務系統雲端轉型補助計畫」，以協助基層院所將 HIS 系統自傳統地端移轉至雲端服務；計畫補助參加院所轉型及使用雲端 HIS 一年，感受上雲端的好處。
 2. 前開計畫請至本署全球資訊網下載，路徑：首頁>重要政策>基層院所 HIS 雲端轉型>補助計畫申請事項>115 年補助計畫。網址：<https://gov.tw/e5G>。經本署 115 年 3 月 26 日公告核定(中醫)服務廠商名單，包括國泰電腦有限公司、展望亞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翔評互動股份有限公司，請逕洽服務廠商辦理。
 3. 為利各基層院所瞭解本署推動雲端轉型目的及推廣，本署將於 11 月 1 日(星期日)下午 13:00-17:00，假逢甲大學學思樓--第九國際會議廳(2F)辦理「基層院所資訊服務系統數位轉型觀摩會」，請鼓勵院所踴躍參加。

四、討論事項

提案一

提案單位：健保署中區業務組

案由：建議修訂「中區中醫門診總額管理計畫」案，提請討論。

決議：通過。

- (一) 一般抽審指標編號 12「用藥日數重複率」，條件說明刪除「4.排除條件：。」。
- (二) 肆、實施辦法「審查指標與抽樣原則」之每月抽審家數比例由原申報家數 20% - 30%調整為 **15% - 25%**，並自費用年月 115 年 6 月起適用。
- (三) 附表三、一般抽審指標資料定義之編號 1-2「申報職業傷害(B6 案件)比率」條件增修：計算公式之分母納入 B6(職災)案件，且條件說明第 2 點原排除「總件數 50 件(含)以下者」，改為「(29 案件+B6 案件)件數小於 30 件者」，並自費用年月 115 年 8 月起(即統計月 115 年 6 月起)適用。

五、本會議紀錄可逕行自健保署網站查詢。

網址 <https://gov.tw/7hS>，查詢路徑：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/健保服務/健保醫療費用/醫療費用申報與給付/醫療費用支付/醫療費用給付規定/各分區業務組總額專區/中區業務組總額專區/中醫總額/中區中醫門診總額共同管理會議紀錄。

正本：臺中市中醫師公會、臺中市大臺中中醫師公會、彰化縣中醫師公會、南投縣中醫師公會
副本：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中區業務組

主任委員 **邱國華**

正本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 函

40452  1
臺中市北區崇德路一段156號11樓之5

地址：(中區業務組)臺中市西屯區市政北一路66號

聯絡人：潘小姐
聯絡電話：04-22583988 分機：6638
傳真：04-22531237
電子郵件：D110591@nhi.gov.tw

受文者：中醫門診醫療服務審查執行會中區分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6月23日
發文字號：健保中字第1158405256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檢送本署中區業務組與中醫門診醫療服務審查執行會中區分會「115年第2次共管會會議紀錄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旨揭紀錄已置於本署全球資訊網，網址及路徑如下：首頁/健保服務/健保醫療費用/醫療費用申報與給付/醫療費用支付/醫療費用給付規定/各分區業務組總額專區/中區業務組總額專區/中醫總額/中區中醫門診總額共同管理會議紀錄。
<https://gov.tw/7hS>。

正本：中醫門診醫療服務審查執行會中區分會
副本：

署長陳亮好